

昆明市官渡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官发改投资〔2022〕19号

签发：关俊

昆明市官渡区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 2022 年官渡区属部分公办学校 （幼儿园）校舍排危提升改造项目实施方案的 批复

昆明市官渡区教育体育局：

你局报来《关于请予审批 2022 年官渡区属部分公办学校（幼儿园）校舍排危提升改造项目实施方案的请示》（官教体请〔2022〕62 号）及相关材料收悉。为进一步提升校园办学条件和环境，你局决定实施昆明市第三十一中学等 10 所学校（幼儿园）校舍排危提升改造项目。通过项目实施，可排除校舍安全隐患，保证学校师生人身安全，杜绝因校舍安全引发的意外伤害事故，为师生创造一个安静、安全的教学环境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

2022 年官渡区属部分公办学校（幼儿园）校舍排危提升改造项目

项目代码：2206-530111-04-01-352509

二、项目地点

项目位于官渡区各项目学校（幼儿园）校园内

三、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

对昆明市第三十一中学等学校（幼儿园）校舍进行排危提升改造，改造总面积约 13547.09 平方米，改造主要内容为：运动场提升改造、功能室提升改造、屋面防水改造、室外消防管道改造、劳动教育基地提升改造、学校围墙排危改造、校园文化建设等。

四、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

项目总投资 793.44 万元。其中：工程费用 651.73 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69.58 万元，预备费 72.13 万元，所需改造资金从教育附加专项资金中列支。

五、项目实施单位

项目实施主体为各项目学校（幼儿园）

六、其它

（一）项目建设必须按照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行业标准、基本建设程序等相关规定进行，须依法依规完成相关审批手续，手续齐备后方可开工建设；

（二）严格实行法人责任制、招标投标制、合同制及工程监理制，认真选择设计、监理单位，加强工程管理，确保

工程质量；

（三）严格按照国家、省、市有关标准取费，资金使用必须按照国家、省、市有关规定执行；

（四）按照省、市、区相关文件精神，资金未落实前不得开工建设。

此复

昆明市官渡区发展和改革局

2022年6月15日



抄送：区政府办公室、区自然资源局、区生态环境分局、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区政务服务管理局、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区财政局、区审计局、区统计局、各相关街道办事处。

昆明市官渡区发展和改革局

2022 年 6 月 15 日
